

湖南省财政厅

湘财农指〔2019〕102号

湖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省水利厅 2020年度第一批部门预算资金的通知

相关市州、省直管县市财政局：

为加快2020年部门预算执行进度，经你市（州）、县（市、区）申请，根据《湖南省水利厅关于商请提前下达2020年度部门预算资金的函》（湘水函〔2019〕269号），经研究，现拨付你单位2020年省级水利资金 万元，请相应列入2020年度有关支出功能科目（支出分类科目、项目及金额详见附件）。

相关贫困县（市、区）应按照《关于推进贫困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工作的实施意见》（湘政办发〔2016〕53号）、《关于转发财政部 国务院扶贫办关于做好2019年贫困县涉农资金整合试点工作的通知》（湘财农〔2019〕19号）等要求，统筹整合使用本次下达的资金。

请切实加强资金管理和监督检查，尽快拨付资金，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。

附件：2020 年度省水利厅第一批部门预算资金安排表

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省水利厅。

附件

2020年度省水利厅第一批部门预算资金安排表

金额：万元

市 州	县市区	合计	面上水利设施 维修养护	农村饮水安全巩固 提升工程项目	备 注
政府预算支出经济分类科目			503	503	
公共预算支出功能分类科目			2130306	2130335	
	全省总计	11810	2900	8910	
株洲市	株洲市合计	197	90	107	
	省直管县市 小计	197	90	107	
	茶陵县	111	50	61	用于精准扶贫
	炎陵县	86	40	46	用于精准扶贫

